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内容** | **配分** | **评 分 标 准** | |
| **视频学习** | 30 | (1)开课期间每周需上网进行有效学习，无学习记录，按2分/周扣分。 | |
| (2)学生认真、记录完整、作业优秀等，受到通报表扬一次奖5分。 | |
| **章节测验** | 20 | 学习平台自动评分。 | |
| **奖惩得分** |  | (1)受到通报批评扣5分/次。 | |
| (2)无故不参加面授辅导扣2分/次。 | |
| (3)其它违规学习行为扣5分/次。 | |
| (4)班长加5分、副班长加3分 、组长加2分（按实际进行加分）。 | |
| **考 试** | 50 | 资格认定 | (1)学习的任务点完成80%以上的，具有考试资格。 |
| (2)有违规学习记录的，按《关于严肃处理请人代上课、代点到等失信行为的通知》报学生所在学院处理。不具有考试资格，成绩记0分。 |
| (3)开课后4周内，未登陆课程平台学习；视频学习进度低于5%；均视作自动放弃修学，成绩记0分。 |
| 抽考 | 1. 学习过程中的抽考，在不同学习阶段根据学生的学习情况，抽取具备考试资格学生参加现场考试。 2. 课程结束，抽取5%-15%的学生参加期末现场考试。   (3)抽到的学生务必参加考试，否则按旷考处理。因特殊情况无法参加考试的，提前办理请假手续。 |
| 线上考试 | 所有学生需在规定的时间段内，在学习平台完成在线考试，课程成绩才有效。 |
| 补考 | 具有补考资格的学生在下学期期初参加现场考试。 |
| **关于考试的几点说明** | | | **期初抽考：**  75分以上——结束本门课程的学习，此得分为期末成绩。  75分以下——归零重学。  **期中抽考：**  75分以上——结束本门课程的学习，此得分为期末成绩。  75分以下——列为重修。  **期末抽考：**现场考试成绩按1.2的系数代替学习平台在线考试成绩。  **实习等已办理请假手续：原则上参加下一次抽考。** |

附件：

网络通识选修课程（含军事理论）评分标准